

# 离婚记

离婚之战：中国知识分子的心态

老梅  
著

处心积虑也罢，奋不顾身  
也罢，爱就爱了，没有得失，  
没有输赢。

铭心刻骨也罢，灰飞烟灭  
也罢，爱过就好，无关贫贱，  
无关容颜。

漓江出版社

013065689

I247.5  
3572

# 离婚记

离婚之战：中国知识分子的心态

老梅 著



北航

C1672751

I247.5  
3572

◆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离婚记/老梅著.—桂林:漓江出版社, 2013.5

ISBN 978-7-5407-6539-2

I. ①离… II. ①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 096270 号

离婚记

---

著 作 者 老 梅 著

组稿编辑 庞俭克

责任编辑 付 妍 王 琦

封面设计 红十月设计室

责任监印 周 萍

出 版 人 郑纳新

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

社 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

邮 编 541002

发行电话 0773-2583322 010-85893192

传 真 0773-2582200 010-85890870

邮购热线 0773-2583322

电子信箱 ljcb@163.com

<http://www.Lijiangtimes.com.cn>

<http://www.Lijiangbook.com>

印 制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980 1/16

印 张 28

字 数 400千字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6000册

书 号 ISBN 978-7-5407-6539-2

定 价 34.80元

---

漓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漓江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随时与工厂调换

写给自己的情感备忘录  
献给所有爱我和背叛我的人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立 春 .....   | 1   |
| 第二章  | 惊 蛰 .....   | 19  |
| 第三章  | 小满 大雪 ..... | 45  |
| 第四章  | 春 分 .....   | 77  |
| 第五章  | 霜 降 .....   | 110 |
| 第六章  | 白 露 .....   | 150 |
| 第七章  | 处 暑 .....   | 189 |
| 第八章  | 秋 分 .....   | 222 |
| 第九章  | 寒露 芒种 ..... | 234 |
| 第十章  | 大暑 小寒 ..... | 266 |
| 第十一章 | 小暑 大寒 ..... | 306 |
| 第十二章 | 谷 雨 .....   | 344 |
| 第十三章 | 冬 至 .....   | 394 |
| 第十四章 | 清 明 .....   | 432 |

## 第一章 立春

这一年的春天似乎来得特别早，那部叫《立春》的电影刚刚上映，高兴就进入了例行的“闹春”季节。

2008年一开始就显示出一种“多事”的气质，胡同从电视上飘落的大雪里看出了一点“灾意”。给远在烟城的母亲打电话，母亲说，又下了一天了，我活了七十多岁还没有见过这么大的雪，菜价翻着跟斗似的往上涨。母亲说这话的时候轻叹了一口气，幸好你哥他们都回来了。

这样的雪灾天，各处的交通几乎陷于瘫痪中。虽然没有家人在路上，但胡同依然每天都要关注一下天气预报。幸好生活在北京，呆在室内便温暖如春。

胡同发现，高兴似乎更怕冷了，隔一天就要用各种草药和生姜水泡脚，用一只很大的专业泡脚桶，泡脚之前准备一堆书报，但通常看不了两眼，总是在发短信。

自从2002年年底的一场“疑似肝癌”之后，高兴发短信的技术突飞猛进，虽然至今还没学会用电脑处理文件，却爱用手机写短信，偶尔会转胡同一两条黄段子。

春节，胡同决定带儿子去马尔代夫玩，高兴说他脆弱的肠胃受不了海鲜和西餐，坚持留在北京，说要独自清静一下。

和儿子在海边吃得痛快玩得痛快，卡尼岛的落日 and 美食让母子俩兴奋得“哇哇”乱叫。安迪说：我爸知道了一定很后悔的，这里有全世界的美食可以挑选，一百多种呢。

安迪让胡同给高兴发一条短信：美食加美景，你就后悔吧！

高兴的短信很快就回来说：正在请老战友吃饭。

胡同一愣，高兴向来是躲着这些人的，很少走动，不由好奇地问：谁买单？

他回复：我！

不知为什么，有点别扭，走了一会儿神，然后带着儿子去看演出了。

和高兴的婚姻已经进入第十八个年头了，胡同明白高兴的作派，许多事情是自己无法控制和左右的，便索性把自己当一个后知后觉的“傻大姐”，屏蔽掉那些让

自己郁闷的信息，非礼勿视，非礼勿想，专心致志地做自己想做的事。有了安迪后，对他的各种“非常”举动更是不闻不问，只要别人不打上门来，就权当一切正常。在她想来，她和高兴这种共同创业并经过了一场生死大考的患难夫妻，现在正渐入佳境，高兴和女人之间的“花差花差”，应属休闲娱乐范畴，高兴再糊涂再愚蠢也不至于要改变他们之间的基本格局。再说，十岁的安迪以某种天才般的资质，成为了众人眼里的“幸福果实”，为了他，这种格局短期内是不会轻易改变的。

她说服自己不要疑心生暗鬼。

但这个晚上总觉得有点怪异，看了一会儿演出，又去游泳，把自己弄得筋疲力尽了才回房间洗了个澡。临睡前再次看了看手机，高兴未再有回复，连例行的“晚安”字样也没有。

马尔代夫的一周，把原本精瘦的儿子吹肥了一大圈，又壮又黑。到家的时候，高兴看着安迪笑道：我忘了，应该让司机接你们的时候打上一面小旗，上面就写：“欢迎毛里求斯代表团来访”。

父子俩笑成一团。胡同突然问：你那天怎么突然想起请战友吃饭的？都有谁？

高兴愣了一下，又胳膊了儿子几下，然后说：都是些农村兵，你不认识的。随口报出几个名字，只有一个以前听说过的，当时说复员回了苏北老家。

胡同道：真不容易，天南地北地凑齐到一起来看你。

把带回来的东西摊了一桌，安迪说：爸，你先挑，剩下的都是我和老妈的。

高兴没有理会他，只是冲着保姆喊：兰嫂，给我烧水，我要泡脚！

## 二

这两天高兴睡得很不踏实，半夜的时候突然扑过来，一把抱住她，呜呜大哭。

胡同被他从酣睡中提了起来，看见他哭成了泪人，一下子醒过神来，拍了拍他的手臂，分不清是在梦里还是梦外，伸手捻亮床头灯，一下子却睁不开眼了。

过了好半晌，高兴才缓过劲来，嘟囔着说：好可怕的梦，你要从1001跳下去，我不让。

胡同不解：1001？

高兴没吭气，胡同这才想起他是说阳光丽景的房子呢。

阳光丽景是高兴前年租的一个公寓，在里面住了两个多月，说是要写回忆录。

胡同问：我为什么要跳楼？

高兴侧过身去看窗外，有厚厚的遮光窗帘挡着，窗外是黑乎乎的一团。胡同看看床头的表，不到两点。



关了灯，想继续睡，却好像被人浇过一盆冷水似的打着激灵，她想让自己平静下来，试着把不断涌上来的念头往下压，可是越压越汹涌，直到父亲最后的面容浮上来。

七年前父亲死于肝癌，过了一年，高兴的肝部发现了一个囊肿，疑似肝癌，他一下子蔫了，接近崩溃。胡同虽然心里焦灼，但表面上还得做出一种“一切正常”的样子来。

这时正是公司业务的上升期，为了公司的稳定，他们谁也没有告诉。胡同独自带着高兴跑医院，连司机也不敢用，胡同先去排队挂号，用了一个叫“凌亮”的假名，这是他从前的一个笔名。一切安排好之后再把高兴接过来看医生做化验，再独自拿着他的各种化验报告去寻名医怪士，找各种各样的治疗方法，只说是为自己家的一个大哥看的。

初步排除了肝癌的可能，那天，胡同拿着化验单在肿瘤医院的卫生间里尽情地哭了一场。一个多月的时间，她不让自己表露出任何的担忧和紧张，总是想着如何把高兴真的哄高兴了。

这个时期的高兴，有一种比孩子还要脆弱的神经，敏感而多疑。排除了肝癌的可能性之后，他依旧一个劲地叫肝区疼，但并没有任何病理性的数据，胡同劝他放松点，别再受心理阴影的暗示了。

高兴决定去广州“闭关”，住在“气功大师”老马家，七七四十九天。

公司的一切自然移交给胡同打理，她尽量不去打扰他的“闭关”。

“闭关”后的高兴不愿意再留在北京，他决定去上海呆一段时间，对外声称是拓展公司新的业务。

“生病”后的高兴变成了另一个人，说话之中总是含着几分幽怨的气色，原本就多变的他更加变本加厉地推出一个又一个计划，然后再快速地一个个推翻。胡同想不出别的办法来应付，只得不变应万变。

长久以来，胡同对他们之间的关系有一种掩耳盗铃式的坚定和自信。高兴虽然好色，喜欢和各种女人玩暧昧游戏，但还应该是有底线的，不会像他的朋友老狈那样“脏搞”。老狈是高兴最铁杆的，或许是唯一的“死党”，虽是大学教授，但却是妓女们的常客，在烟城当记者那会儿与高兴合称“狼狈”。

每到春天，高兴都会变得烦躁而冲动，胡同把这理解为男人“动物性”的显现，就像他哥高度，每到油菜花开的时节就会让全家人紧张，但那是个地道的精神病人，属“花痴”一类。

在上海呆了一年多，整个“非典”时期都避开了重灾区的北京，之后带了一名疑似“小三”状叫“不群”的女子来北京见胡同，很隆重的样子，让她拜见“著名影视制作人胡同老师”。让胡同觉得有意思的是不群随时准备开溜的仓皇神色和



高兴夸张地说起她对胡同的景仰之情完全不对称。之后不群便没有再出现。有时去上海看他，可以看见一些年轻漂亮的女子在他的办公室里晃来荡去，各色人等，艺术学院的学生、主持人、发廊女、设计师……看起来高兴在这里很忙，但高兴却说没意思，和上海人谈合作不是件容易的事，上海女孩不好玩，太功利。胡同有种感觉，他受了这次“刺激”后，也许对自己的人生有了新的安排。

2006年的春天，高兴以要写作为名，在公司附近的阳光丽景租了一套三居室房子，为此有人指点胡同，得注意一下高兴的行踪了，想想看，家里住着近五百平米的“豪宅”，竟然放不下一张书桌？

胡同心里一紧，但还是哈哈一笑，说：我这里从来是来去自由，别去管那些自己管不了的事情吧。

连个具体的地址都没问，看着高兴将自己的被褥和书籍搬了出去。还有那个小黑皮箱，这里面收藏着高兴与众多的红颜们往来的书信及纪念物，挂着一把醒目的锁，走到哪拎到哪。

两个多月后，高兴把房子退了，又将被褥书籍搬了回来，随身的小黑皮箱也又拎了回来，依旧锁着。

胡同看着他，笑笑，什么也没说。高兴说他还是要去上海，开拓新业务，北京的这一摊子，由胡同管着很好。

以后，高兴就在京沪两地穿梭着，但胡同已经明显地感到他对自己的冷淡和故意疏远，她把这归咎于高兴对身体的敏感和对年龄的恐惧。

高兴对年龄的恐惧也许和他对死亡的恐惧是一致的，他像面临人生大考似的面对自己五十岁的来临。

胡同看看身边，高兴的眼睛在黑暗中瞪得大大的，像一只老猫似的，泛着一种幽幽的光，吓了她一大跳。

想起电影《立春》里的一句台词：立春一过，这个城市里的风就不一样了。

胡同有一种感觉，这个春天似乎得狠狠地闹一闹呢。

### 三

连着两天，高兴都没有去上班，只是埋头发短信，有时去后海边上走走，有时还会跑到楼下车库去打电话。胡同正忙着自己的新书推广以及同名电影的上映，脚不着地掐着时间在各种会议上飞来飞去。

三八节的下午，正好是个周六，上午在家陪安迪玩了一会儿。这个十岁的小东西自从迷上音乐之后就开始无师自通地作起曲来，他不时地让胡同听自己的新创作，令胡同的心中总有一种很温暖的东西滋润着。他写了一首《如歌的行板》送给

胡同作为三八节礼物，因为胡同喜欢柴可夫斯基的同名乐曲。

下午，高兴说要去一些小商品市场看看，他现在正在做一个专为中老年人服务的“反哺网”，他说要做市场调查。出门前他在卫生间里呆了半个钟头，刮胡子抹香水，胡同打趣道：你这是去相亲呢还是去做调研？高兴没理她。

胡同约了一个出版商谈下本书的计划，看高兴磨叽半天还没出得了门，便自己先走了，高兴说：我晚上不回来吃饭了。

与书商的讨论进行得很快，胡同做事素来喜欢干净利落，列出一二三四的大纲来，便开始执行。

想着儿子还在家里，胡同这么多年的基本原则是——再忙也要留下足够的时间来和儿子亲热。打了个车回家。胡同不会开车，平时有专职的司机，但因为是周末，她尽量安排司机休息，要不然，总觉得有点过意不去。

到了楼下，却发现高兴的宝马车还停在车库里，正犹豫着，一转身，就看见高兴正从不远处的一辆出租车上下来。

胡同问：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

高兴道：没什么好看的，走了一圈，就没有一件打眼提神的东西。

胡同问：你去天意还是万通？

高兴平素里比胡同更“购物狂”，每次逛街总有大包小包的收获，笑说是“贼不走空”，不像今天这么兴味索然。

八王坟！

说完了两人同时一愣，高兴赶紧补充：专门去看了一下宠物市场，看看老年人都爱养些什么类型的宠物，不外乎猫呀狗呀的，再就是各种鸟了，还有兔子。

胡同不解：你准备在网上卖宠物？

高兴没接她的话：你明天下午有安排么？我想和你谈谈。

胡同看看他：你的表情干吗这么隆重？明天下午安排了一个会。

高兴道：调一下吧，就当你帮我一个忙。

胡同点点头。说话间已到家门口，安迪看见他们两个同时进屋，大声地问：你们是去谈恋爱了吗？

胡同和高兴对视一眼，同时摇头。

阳光很好，虽然是三月初，但只要你用力地呼吸，就能闻到一股强烈的春天味道。后海边散落着各色慵懒的人。

在后海附近住了五六年了，他们很少一起出来逛，偶尔的两次，也都是陪外地来的朋友。

高兴一路打量着在挑选酒吧，不是嫌太闹就是嫌风景不好，好不容易找了一家坐下，又觉得那里的沙发座不够舒服。高兴的挑剔劲儿一向有名，对空调、对舒适

度，对周边的一切，都要反复地调试，尽量把自己放在一个舒适的环境中，只要一个地方不到位，他便会坐立不安，然后快速逃离。这种敏感和挑剔在那场疑似肝癌之后更加变本加厉。

转了小半个后海，终于选定了一家叫“梁祝”的茶馆。这么多年来，不论是在选择吃饭口味还是住宿风格，甚至空调的温度，都是按照高兴的品味和需要来定的，他有长长的一份食品黑名单，对温度的精确要求必须在两度之内。胡同向来自称“穷人家的孩子”，“龙门要跳，狗洞要钻”，什么样的环境都能很快适应，在这些看起来的细节里，总是顺着高兴。

坐定了，要了两杯茶，还有一小碟瓜子。瓜子曾经是胡同的最爱，被人称为“剥瓜子的机器”，但自从因为生孩子得了糖尿病之后，她的这项“不良嗜好”就被勒令控制了。

高兴看着胡同，突然拍了一下她的肩膀：你知道有多少人羡慕我吗？“已婚享受未婚待遇”。

胡同没有反应过来，一路上一直以为他是要和自己谈工作的事呢。自从1993年高兴一场轰轰烈烈的婚外恋以“骗局”作为终结之后，他们之间关于情感的话题几乎已经封存了。特别是生了安迪之后，他们之间更多的共同话题是儿子。

高兴说：你还记得〇六年时你推荐我的那篇小说《我们的母亲》吗？

胡同想起来了，两年前，给他推荐过一个中篇小说，讲一个没有文化的湖南女人，怎样成全自己的丈夫去和一个年轻的女人开始新的生活，并在前夫和妻子面临困境的时候给予了无私的帮助。

胡同说：当然记得，当时我在戛纳，你还让我派人去谈版权合作的事呢！可恨人家没写完小说，版权就已经出手了，现在电视剧都已经拍完了，后来不是听你的建议又买了《八千湘女上天山》嘛，都是讲的湖南女人上新疆。你怎么一下子对湖南女人感兴趣了，还是你的《湘女潇潇》情结吧？

从刚认识高兴的时候，他就说喜欢沈从文的这篇小说，甚至给女儿也起名叫湘湘，那是他和前妻的孩子。

我一直想跟你探讨萨特和波伏娃的关系，你现在怎么看？

胡同笑道：你的乌托邦梦还在做着呢？这是传说，怎么可能？对中国男人来说更是痴人说梦呢。人类情感的基本常识还在。别看那些回忆录，外表看起来光鲜，其实知情人看来，也是一地鸡毛呢。

高兴道：关于他们我了解得不多，只是觉得那种开放的两性关系，是人类可以达到的高度，是两位思想家的实践。

胡同道：这样的实验也只可能由两个法国人来进行，也只可能由这两位自由的思想家来实践，你能容忍你的情人同时睡在别人的床上吗？

高兴愣了一下：我不知道。

他认真地想想，说：也许不能。

胡同笑了，其实他们的结果并不美妙，每一个被他们拖入游戏中来的人都怨声载道，充满被欺骗的感觉，新近的《万象》上就有一篇萨特情人的文章，说这是“两个流氓和伪君子”，揭露了他们故事中的许多下作。而且，你别忘了，这场实验的发起和坚持者是西蒙·波伏娃，她是个双性恋者，许多情人她和萨特是在共享。萨特把他最后的遗产，包括物质的和精神的，都留给了他的养女兼情妇……

高兴“哦”了一声：我对他们的确知道的只是个概念，两个各自有自己的情人和生活，却始终心灵相通气息相合的精神伴侣，始终把对方放在第一位。

胡同道：这只是个传说。

高兴认真地问：那你觉得面对人的这种多变的情感应该怎么办？

胡同道：很简单呀，一站一站地走就是了。

高兴来了兴致，你说说，什么是“一站一站式”的？

胡同道：你有没有发现欧美人的离婚率特别高？我觉得这是因为他们爱得认真，不苟且。你爱一个人，就全心全意地奉献给他。然后因为性格，还有各种各样的原因，你找到了新的爱情，那就痛痛快快地把前事了断，再开始新的一站，爱和不爱的都清爽，不苟且，不委屈。高兴再次用力在她背上拍了一下：你说得太好了，太有建设性和操作性了。我老在做一个梦，可不可以有一种“三人行”的格局？

胡同道：中国男人总想着妻妾成群，像《大红灯笼》里的老地主似的。所谓“三人行”有没有两个男人围着一个女人转的？你再仔细想想，你做不到吗？

高兴道：不是有像《日落大道》里的老导演最后变成了女明星的男管家，然后鞠躬尽瘁吗？胡同拍拍他的手：老兄，你醒醒吧，那是电影，而且是美国电影。要你，也就演个三天。以我对你这么多年的了解，超过五天你就得疯，你这不过是改良版的妻妾成群梦罢了。

高兴道：你说的有道理，但为什么《我们的母亲》能做不到？这可是你推荐的小说。

胡同道：中国古典的女人很多都能做得到这一点，为爱为名声不计代价，不计回报，但当代人你是不能如此要求的。要爱就必须承担一切，奉献给对方一切，凭什么你要一个人独占两份情感呢？太贪了吧！你以为你是皇上呢？

高兴不说话了，像是在盘算着什么。

在平时，总是高兴在滔滔不绝地讲着他的各种观点、主张和新的计划，胡同只是他的一个忠实听众，偶尔会用自己的见解附和或者反驳一下，但今天的谈话似乎变成了胡同的理论陈述会了，有点反常。

胡同从来就不是一个口才出众的人，她对自己的文字更有信心。

高兴对她的表达似乎也很吃惊，循循善诱地让胡同评价他对女人的态度和历史。胡同一反常态滔滔不绝地说起来，像打了鸡血似的。

——你对女人的态度和基本出发点都是出于一种男人的征服欲。

高兴一怔，随即用目光鼓励她继续往下说。

——一般你感兴趣的女人都是那种看起来饱经折磨，有点风尘气的女人，那种强悍的、看起来端庄娴淑的、家境良好书香门第的、才华出众思路敏捷的，都不是你心仪的对象。你对龙未央这样的教授女儿，冠超这样的豪门闺秀都敬而远之。上海滩上的金枝玉叶你会欣赏一下，但不会是你手下手的暧昧对象，包括那些看起来阳光灿烂、万事豁达的女孩都不是。你对女人，须要有一种居高临下的气势，把她们放到一个困顿的境地，然后由你来拯救。最初迷恋的淑玲，你就愣把人家变成一煤矿工人的女儿……

高兴点点头，插言道：是啊，就是碰到你这样著名的“假小子”、“疯丫头”的时候，我也要愣给罩上“青灯孤影”的许多闲愁呢。

胡同笑道：你我相遇，纯属意外，凭我的相貌和气质，本来不是你的理想情人。

你觉得我的理想情人应该是什么样的？

胡同道：我已经无数次在脑海里勾勒过这个女人的形象了——她一定是一个从小地方来的，不能是北上广这样大城市里的，甚至不能是省会城市的。她的个子最好是小巧玲珑的，一米五以下的那种，千万不能胖，应该就像你罗老师那样，或者是你奶娘的那种。必须漂亮，你这辈子没有娶到一个漂亮老婆是你甚至你们家的遗憾了，但也不会是终生遗憾的。这个女人得是个文艺青年，最起码粗通文墨，这样才能可以和你的浪漫情怀相合拍，才可以谈情说爱。当然，这个女人肯定不是初涉情场，一定是情路坎坷，饱经各色男人的摧残，这样碰到你这样的男人，这个女人就可以被“拯救”了……

胡同本来还想说“艺妓”式的女人，遇到你便“从良”了。想想觉得有点刻薄，便把话咽下去了。她对自己的口才有点吃惊，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口若悬河，妙语如珠了。

按照以往的惯例，他听了这番话是会变脸的，但今天却显得特别淡定，笑眯眯地看着她，不住点着头鼓励她说下去。

——你的光屁股同学张晶说你这辈子的特点就是“赶时髦”，这是有道理的，你的机会主义色彩要大于所谓理想主义、浪漫主义。你对女人的态度，也未必是真的按照你的口味去“征服”的。有时是被别人要了，然后不甘心，自己套上一层包装，造成一种你征服了女人的感觉，比如那个周卉，依你这样的情场老手，怎么会

被她假冒“处女”给骗了呢？

人突然意识到越界了，赶紧收口，幸好手机及时地响起来，是儿子在催他们回去吃晚饭。

他们没有注意到说话之间，天已经黑了。

高兴说：我还想跟你探讨一个问题，我有没有可能“未婚享受已婚待遇”呢？

胡同看看他：你是什么意思可不可以明说？我不会猜人心思，告诉我，你到底要什么？

高兴站起来：我们只是在做理论层面的探讨，你千万不要联系实际。然后转身去买单了。

走出茶馆，看后海的人流逐渐汹涌起来。在这个号称“越夜越疯狂”的地方，眼来眼往的世界里，总遮不住一种风尘气。说实话，胡同不喜欢，她从来只对清清爽爽的世界有兴趣。

高兴很罕见地搂着她的肩膀往回走，笑嘻嘻地说：你的话让我心里一下子豁亮了，我知道该怎么做了。你会发现，从此换了一个人了。我不会像以前那样黏乎了，有太多的事放不下，我要学你清清爽爽做人，明明白白做事。

他口里念叨着：我的乌托邦是不可能实现的，你的一站一站式是可以操作的。

他拍拍胡同的肩膀：我怎么一直忽视了自己有这么好一个老嫖？

他说：你要相信我，我是会变的！

#### 四

这个夜晚高兴似乎睡得很香，头一触枕头，没过三分钟就响起了鼾声。现在轮到胡同睡不着了，她猜想，是不是高兴突然遇到了一个心仪的人，要想一改以往偷偷摸摸搞地下的方法，要坦坦然然地去“爱”一回？

他最近的口头禅变成了“人在深渊，唯爱才能拯救”，这口号出自刘小枫的《拯救与逍遥》。胡同反驳他：人的欲望有多深，那深渊就有多深，没有过度的欲望，就会站在一马平川上。高兴总是幽怨地说：你不懂爱，你没读懂刘小枫。

胡同道：爱和欲望是两码事，不是通假字。

九三年高兴与周卉的出轨事件后，胡同一直试图和高兴达成一个共识，就是彼此间的坦诚原则，但高兴以“每个人的心灵都是自由的，有保护自己隐私的权力”为由拒绝了。

胡同想，他今天的意思是不是准备接受自己的这个原则了？

九五、九六年的时候，他们曾一起去云南拍了一部关于摩梭人的纪录片，对于泸沽湖边的那种母系氏族的走婚制，高兴赞不绝口，同去的导演索性在当地“走起



婚”来。胡同想，要不是当时自己在边上，高兴说不定也就“走婚”去了。

胡同明白，高兴“走”的只是一面，他是不能容忍自己的“阿肖”让别人“走”的，在外表坦然的伪装下，高兴骨子里的占有欲是令人惊骇的。九三年，那次他发现周卉与一个老外出去泡酒吧之后，能在凌晨时分，一家酒吧一家酒吧地去找，以至于同行的孙扬说：“真是个痴鬼！”

不论在任何格局里，高兴要的是绝对的权威和完全的控制力。

想起现在的公司格局，她意识到，出大问题了，心头不由“咯噔”了一下。

去年秋天去东北玩，朋友带她去见一位传说中的“狐仙”，据说她给许多身处危难中的人指点过迷津，有着匪夷所思的洞察力和令人惊讶的解决方案。

据说狐仙看人很挑剔，先让助手写上每个人的名字，她再划掉一些她不想看的。那些人，有的是高官，有的是农妇，更多的是远道而来的有钱人，为了拜她已经等候了多天，她一概都不管，只看名字，不问背景。

胡同原以为的“狐仙”都是电影里那种五六十岁，肥硕的农村老妇，绝不会想到是一个装扮时髦、化妆夸张、身材窈窕的女人，戴着一副眼镜，很醒目的红嘴唇。她不住地喝着大瓷缸子里的白酒，一支一支地抽烟，口里念念有词，一只手在一叠纸上随意地涂出了许多词汇来。她只问了一下胡同、高兴和安迪的出生年月日，就开始滔滔不绝地说起来，她的口音不是很清楚，一个人在一旁给她做翻译。

她问：你老公家今年迁了一次祖坟，迁得很好，不过这事和你没关系。

狐仙说话的时候不住地打着哈欠，胡同只看了她一眼就再也不敢抬头了，她一张大嘴的样子，太像一只狐狸了。

狐仙那天滔滔不绝地说了有半个多钟头，她随手写下的字样有“动画”、“资本”、“台湾”、“上海”、“影视”一类。据说她原来是一个文盲，但她何以能写出类似于一个男人般刚健有力的字样来呢？

胡同想，也许狐仙当时就是说的这个意思：高兴已经有了新的打算，他们之间要开始一段新的生活了。

后来胡同才得知，也正是在这之前一个星期，高兴给了另外一个女人一个承诺。但当时胡同听了狐仙的话，还是一头雾水。

胡同想，现在的公司中，高兴的绝对权威已经不那么明显了，虽然自己依然大事小事不忘请示汇报，但在外界看来，胡同在影视圈里的名声已经超过了高兴，频频地在红地毯上出没，书也出了好几本，还在几所大学里当上了客座教授，太过高调光鲜的曝光率让高兴不舒服，虽然她总不忘在各种场合提起“丈夫高兴对自己电影梦想的成全”，但听上去总像是一句台词。

还有，因为合作电影的这些编剧、导演、监制等，个个都是圈子里的强势人物，和他们讨论剧本和创作，高兴几乎插不上话来，有几次，高兴兴冲冲地参加，



然后过不了一个小时，就找个理由悻悻而退了。他曾是一位文学评论家，但对电影制作，特别是技术层面上的事，却说不出太多的话。

胡同想，也许这就是他们之间的裂痕吧，自己像个战士似的奋不顾身去堵“枪眼”，以为是帮老公一起把公司的品牌做好；但在高兴看来，自己的所作所为也许只是缘于一种膨胀的个人野心。

胡同问自己：你是个有野心的人吗？是不是应该适可而止，从一线退下来了？

这一夜胡同直到凌晨才入睡。

## 五

清晨起来，高兴一下子变得神采奕奕，他象征性地在胡同的脑门上亲了一下：老嫖，我想明白了。

胡同还在迷迷糊糊中：这就好，你别再“闹春”了，年年“闹”，没劲。

高兴道：我这人想明白了就行，再说，我这把年纪了，五十四，该消停了。

胡同又迷迷糊糊地睡过去了，再起来的时候已是艳阳高照。

一场规模近两万人的首映礼将在月底进行，电视台要现场录播，胡同和自己的团队忙得脚不点地。高兴这段时间里的事情本来也很多，但他却像突然都和自己没关系了似的，几天都没去办公室。

很晚才回家，发现高兴又在边泡脚边发短信。胡同一边吃饭一边给他汇报首映礼的进展情况，高兴支支吾吾地应着，手机放在震动上，一亮一蹦的，他像触电似的紧握着，脸上的表情变得僵硬而沮丧。

胡同这么多年来已经看惯了他这样的表情和动作，也没在意。高兴头上泛着一层层汗珠：我先洗个澡。抓了手机就冲进卫生间。

这个晚上，胡同一直在处理首映礼的事。这些国际的大牌大牌明星们，多变而难伺候，攀比较量着各自的待遇，让胡同生出一脑门子的官司。

好不容易一圈电话打下来，好消息和坏消息一样多。

胡同看看时间，已经十点半了，在各处转了一圈，发现高兴一个人在书房里发呆，看她过来的时候快速把手边的一张纸翻了过去，然后起身说：我累了，先睡了。起身的时候把那纸对折了几下放进裤兜。

胡同转身进了自己的看片室，找出一个老片子来看。这么多年来，她已经形成了一个习惯，不管有多忙，每天都会看一个片子。

重新看《狮子王》，这部片子她起码看了有二十遍了，她是一个喜欢琢磨的人，当初学摄影的时候，也没拜什么老师，自己买了一本摄影手册，搞明白基本原理，然后就泡在图书馆里看各种各样的摄影画报，之后，就自己抄起相机拍了。写小说

也是，自己找了一堆喜欢的小说反反复复地看，之后就开始模仿着写，大着胆子投稿，试了几次便有作品发表了。学影视制作，她就找了一群电影学院的孩子一起看片子，一边看一边请他们讲解分析，自己也试着分析，之后，就独自上了电视台的编辑线自己编片子。她这个中文系出来的人，以撰稿的身份进了电视台，很快就带着一个摄像干起了“编导”的活计来。

胡同喜欢捉摸事不喜欢捉摸人，一向自说自话，不太擅长随机应变看人眼色，不像高兴，可以将别人的一个眼神一句话捉摸上好半天。圈子里的人都以为高兴和胡同这样的搭配是一个互补的“绝配”搭档。但对别人的这种说法高兴总觉得很刺耳，他喜欢转述从前一帮作家朋友的话“骗到手了就不辅导了”。胡同从前开始写小说的时候高兴已经是全国有点名气的评论家了。最初高兴对胡同的小说提过不少意见，胡同都奉为圣旨似的依着改了。

后来下海，又从江南的烟城一起北上。这么多年里，他们已经默契得一个眼神就知道对方要干什么。但这种默契似乎只存在于工作之中。

自从九三年的那次“地震”后，胡同就想要一个孩子。之前高兴和前妻卜冬有一个女儿，离婚之后跟了前妻。对于这个女儿，高兴一直有一种遗憾，这个女儿离他理想的女儿之间的距离太远了，既没有漂亮的相貌也没有出色的学业，有点自闭且体重超常。高兴之前是下了决心再不要孩子的。胡同的父母就此不断地施压，高兴的父母也一直试图和他们谈谈生孩子的问题。高兴的哥哥高度虽然结了婚，但却不能生育，妹妹高潮生了一个女儿，大家总是在盼，要是胡同能生一个男孩的话，一切就更完美了。

胡同想生孩子的潜意识是想让自己轻松下来，她想给自己一个结果。自己和高兴的情感之战虽然轰轰烈烈，是当年烟城文化圈里著名的绯闻八卦，但大家心里明白，胡同不是高兴想要找的人，这位烟城著名的“大灰狼”，他的情感和身体随时可以出轨，胡同想给自己这么多年的情感留下一个纪念品，一旦高兴离开了，自己还有一个可寄托的人，还有一个人可以证明自己曾经有过的这场情感。她希望是个男孩，在历经几次流产和艰难的保胎之后，她终于生下了一个男孩。

之后，老狼的前妻鸭脖子不无嫉妒地说：胡同的命怎么这么好？想要个儿子就是个儿子。

儿子的到来让胡同的生命里一下子迸发出一种从未有过的情感和快乐。儿子快十岁了，胡同口口声声叫“我的小朋友”。儿子是个鬼精灵，喜欢和胡同斗智斗勇，故意气她：我已经有女朋友了，你可不要这么说。

有了儿子的生活是一种快乐而充满效率的时光，胡同有时也反省自己：有了儿子之后，对高兴的依赖感似乎没有以前那么强了。

从前有个号称开了“天眼”的女孩说：胡同是那种后知后觉的人，开智晚，得